

茫汗路(杏树洼大街—滨河大街)道路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15050020260612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

一、招标条件

本茫汗路(杏树洼大街—滨河大街)道路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965.87871万元,招标人为通辽市科尔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茫汗路(杏树洼大街—滨河大街)道路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茫汗路(杏树洼大街—滨河大街)道路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6-17 11:40:00到2026-06-24 23:59:59。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06-1700:00_至2026-06-2423:52(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 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 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13 09: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13 09:00:00。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通辽市科尔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通辽市科尔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通辽市科尔沁区**

联系人：**王东伟**

电话：**0475-6201039**

邮件：**111111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金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胡河林**

电话：**17747507504**

邮件：**jczb88@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胡河林（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金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茫汗路(杏树洼大街—滨河大街)道路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茫汗路(杏树洼大街—滨河大街)道路建设项目 已由 科尔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通辽市科尔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项目名称：茫汗路(杏树洼大街—滨河大街)道路建设项目
- 2.2 建设地点：科尔沁区茫汗路(杏树洼大街—滨河大街)
- 2.3 招标规模：茫汗路(杏树洼大街—滨河大街)道路为东西走向，道路长度584.695米，道路红线宽24米，机动车道宽16米，两侧人行道宽度各4米，本次对茫汗路新建，并新建市政管网及路灯等建设内容。
- 2.4 项目计划投资：965.87871万元
- 2.5 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B1505002026061201001001	标段名称	茫汗路(杏树洼大街—滨河大街)道路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工程-工程施工-市政工程-道路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市政工程-给水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排水工程		
合同估算价(万元)	965.87871	工期(日历天)	12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所有标段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成员数最多不得超过 2 家。 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与义务(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 3、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4、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如有)等事宜。 5、联合体中标后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则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信誉要求： 2.1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不良行为记录公示信息，网站查询截图为准，根据《通辽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通住建发〔2025〕41号)文件规定，对被记录不良行为信息的企业，当不良行为记分单次达30分(含30分)以上的，公示期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公示以通辽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前已撤销的不记为不良行为。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 2.2 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jzsc.mohurd.gov.cn/home)被记入黑名单、不良诚信记录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以提供的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信息网页截图为准，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投标截止时间前信用已修复或已撤销的，其投标将被接受)。 2.3 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的行贿犯罪结果，对于有行贿犯罪行为的，将被拒绝其投标(提供在该网站上的查询截图，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 2.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以跳转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为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仅认可投标截止时间前的网站公示状态，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适用。投标截止时间前信用已修复或已撤销的，其投标将被接受)； 3、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连续六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出具的税收缴款书或银行扣税凭证为准，如新成立的企业，则自成立之日起算提供成立以来的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 4、财务要求：需提供近三年(2022年度-2024年度或2023年度-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如成立不足三年的则提供自成立之日起。(注：若为联合体投标，1-4项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要求)

3.3 其他要求： 5、其他要求： 5.1 拟派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注册二级建造师(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注册证书的注册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并具备有效期内的B类安全考核合格证，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任职。 5.2 拟派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须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 5.3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质检(量)员、施工员、安全员、资料员、材料员)相关要求：具备有效的相应执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或职业培训合格证书，安全员还需具备有效的C类安全考核合格证(安全员的C类安全考核合格证和岗位证书合并颁发的，可不提供安全员的岗位证书)； 5.4 拟派本项目人员需提供2025年06月至今任意连续6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退休返聘人员只需提供退休返聘证明，入职时间不足的人员，自入职之日起算)。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6-17 00:00 至 2026-06-24 23:59 (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07-13 09: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

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c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通辽市科尔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区福利路与中心大街交汇处

联 系 人：王东伟

联系电话：0475-6201039

招标代理：金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治市紫金东街293号帝景苑7单元10层02号

联 系 人：张英杰

联系电话：17747507504

行业监管：通辽市科尔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区福利路与中心大街交汇

联 系 人：包冬冬

联系电话：0475-6201040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 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请点击下载】](#)

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投标操作须知](#)

2026-06-17

